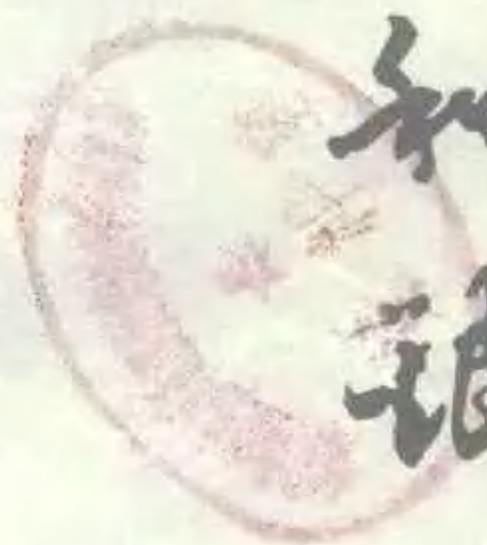


✓ 11-11

雲和銀礦



——矿产特辑——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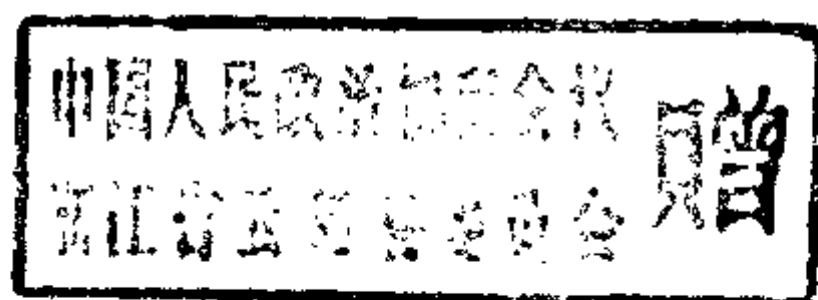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浙江省云和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云 和 银 矿

矿 产 特 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浙江省云和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一九九二年二月

封面题字：王心白
审 定：颜佐周
审 稿：钱 伟 魏裕永 陈品生
编 校：王存义 蓝荣清

云和银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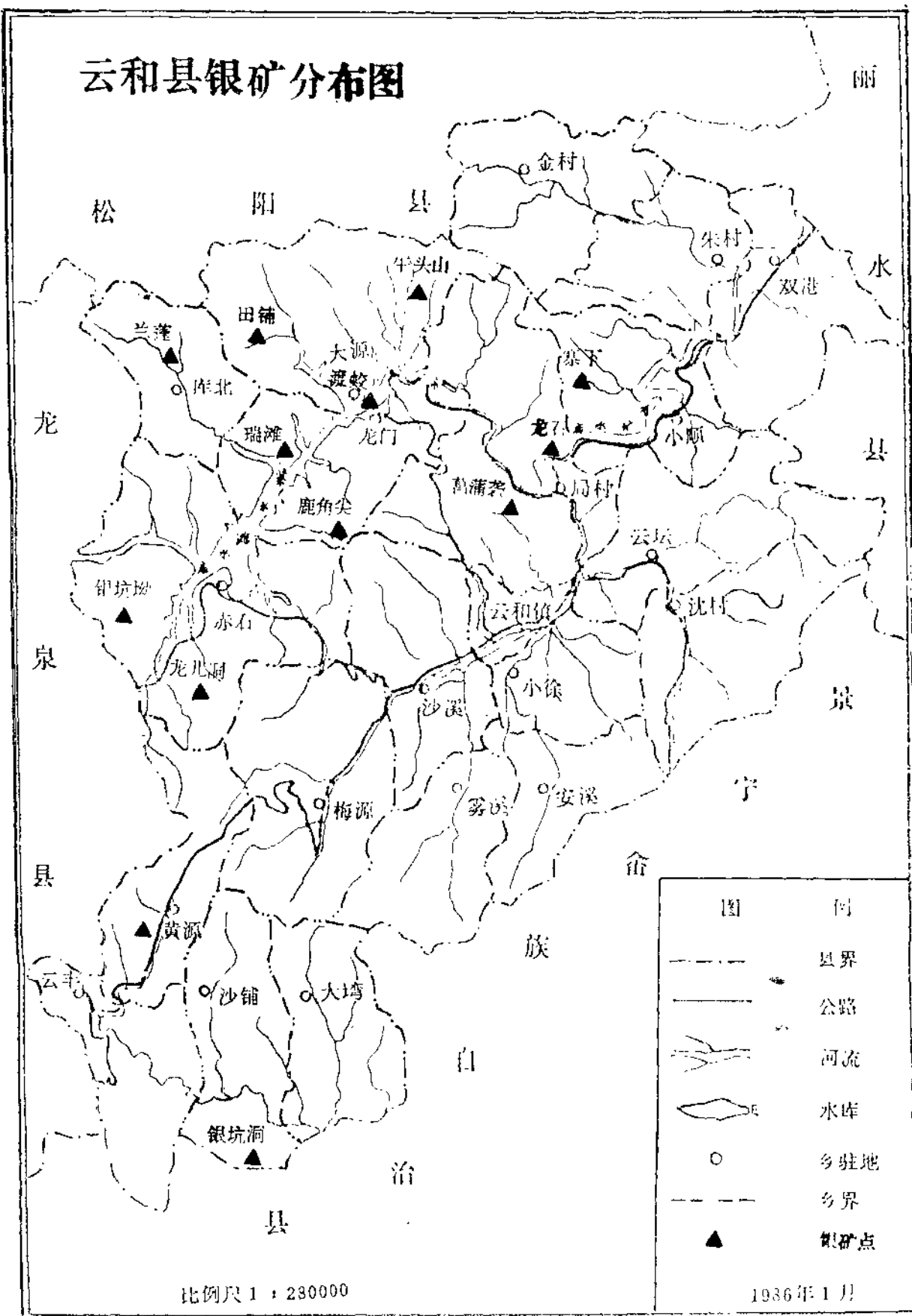
矿产特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浙江省云和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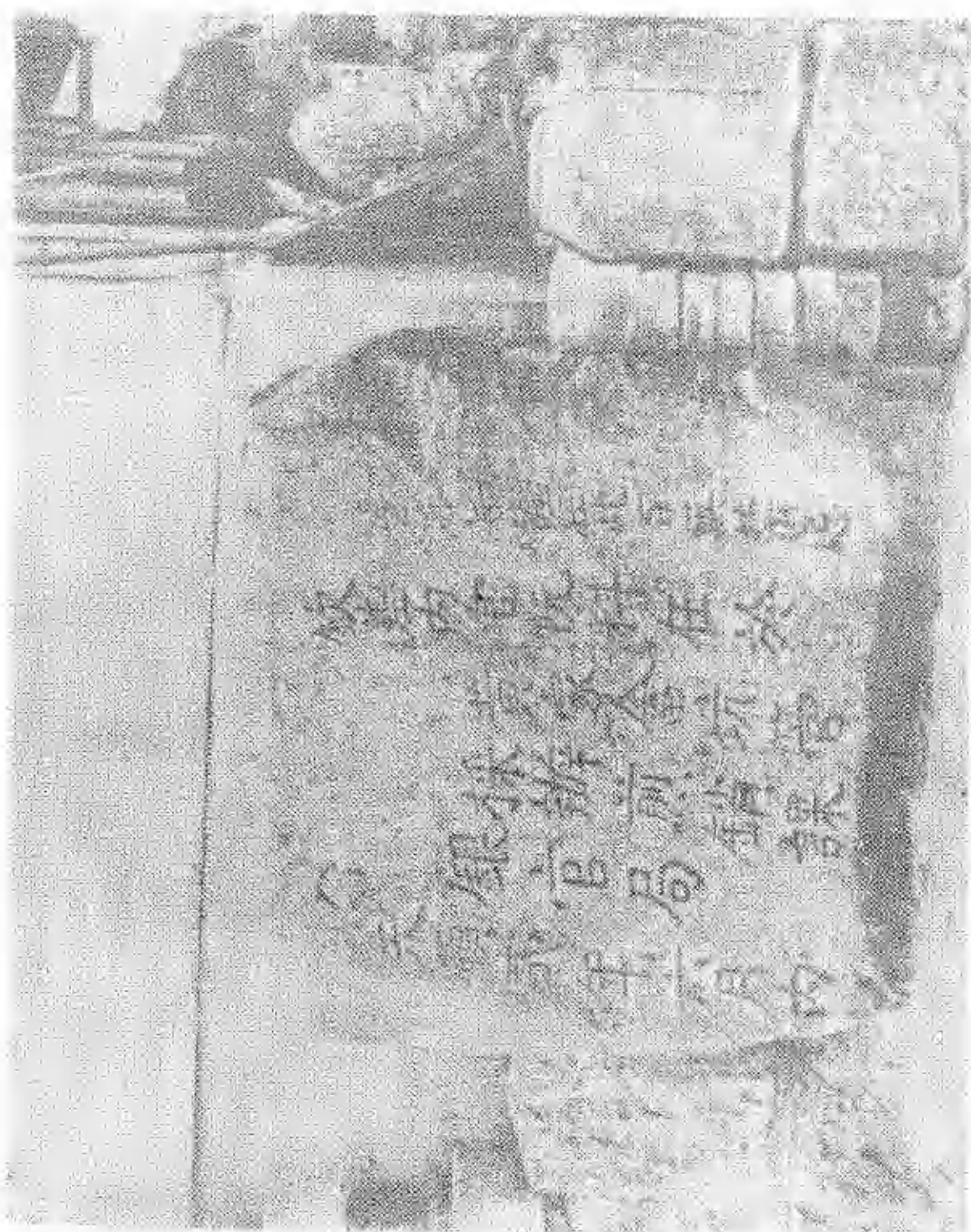
地方国营云和印刷厂印刷

出版日期：一九九二年二月

云和县银矿分布图



明代黄家畚坑管银官局石碑



前 言

俗话说：深山藏宝，海底藏蛟。我县地处万山丛中，峰峦起伏，山脉绵延，蕴藏各种矿藏是很自然的。县政协文史委员会为了发挥文史资料为经济建设服务的作用，组织人员对传说中的“云和银矿”进行深入调查，采访和查阅古籍，在浩瀚的史料中发现云和在明朝景泰前后一百多年，确实曾经大量开采银矿，封建王朝曾两次派遣宫廷内官作为钦差大臣到此督催银税，并在石浦、黄家畲两地设置银官局专管银矿事务；1988年又在黄家畲发现明朝天顺二年钦差内官竖立的“百无禁忌碑”及当地村民李时森、李必璋家保存粉碎矿石的大石磨；同时还在菖蒲畲、回龙山、兰蓬等十多处地方发现旧矿井，甚至神话传说中的“龙儿洞”也发现早年遗存的矿石和大量冶炼后的矿渣。这就不难看出当时开采的规模了，更不能不说是一个重大的发现。虽然，这些银矿是已经开采过的旧址了，但以四、五百年前的技术来说，他们只能开采表面露头，显而易见的部分，有更多蕴藏险峻之处或深层中的矿点，古人无论如何是不能发现和开采的。如果能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进行探测，是一定能够发掘更多奇宝的。省地质大队从鹿角尖挥测点不断传来的喜讯和黄家畲老矿洞取样的化验结果都充分证明了这点。

矿产资源是我县一大优势，开发前景十分广阔，要振兴云和，加快矿产资源的调查、挥测和开发是具有极其重要战略意义的。相信这本小册子所提供的资料会引起各级领导及有关部门的

重视，成为寻找珍宝的线索，愿她象《云和雪梨》一样，为云和的经济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云和县政协办公室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

目 录

明代云和银矿开采的前前后后.....	王存义 (1)
三都银业史话.....	徐灯明 (15)
龙儿洞的奥秘.....	朱佐成 (18)
初探黄家畲银洞.....	叶永青 (22)
莒蒲畲银矿.....	张乃民 (24)
从“银坑洞”谈云和矿业.....	王力恒 (27)
附 录	
小顺乡寨下村地开石——叶腊石地质调查报告.....	杨柳舒 (36)
蓝文生同志来信.....	(40)
编 后.....	(41)

明代云和银矿开采的前前后后

王 存 义

明代，浙闽两省是全国重要产银地区，而浙江的产量较福建要多一倍以上；浙江的产区主要集中在处、温两府的浙南山区；而浙南的产区又主要集中于万山丛中的云和。这不仅有历史资料可查，而且有当年钦差、银官局建立的石碑、粉碎银矿石的石磨等文物可据；全县现存的星罗棋布的旧矿井，及许多银垄、银坑、银洞岗、银坑坳、银垄坑等地名可供参核，尽管时隔五百数十年，当地居民尚能娓娓道来。

明初，云和县建置前原为丽水县的两个乡——浮云乡、元和乡，矿井遍布全境，那时不仅当地居民要靠银矿过日，而且外地许多贫苦农民纷纷流浪至此，依靠矿坑维生。但是封建王朝却认为白银是国宝，属于朝廷所有，下令封坑。並严禁百姓“盗采”，断绝了百姓的生路，引起一场规模极大的矿民大起义，震动明王朝半壁江山。当时官方的志书也承认：“封坑之后，豪强游手窟穴其间，流毒乡邑，由是国瘁民疲，盗贼峰起矣（浙江省通志稿）。”兹分别从现存矿井，矿民起义，建县以后，《矿产志》定论等部份详叙如下：

一、从现存的旧矿井谈起

据史料记载：“明代丽水县各乡（主要为云和、宣平）矿床

成脉形，脉石为石英，色暗灰或碎裂成角粒，矿脉之数约二十，产生状态甚不整齐，平均长度一千公尺，平均宽度七公寸，坑深自一公尺至数十公尺不等，矿物为辉银矿，结晶甚细，与黄铁矿共生，又含次生的自然银”。我县银矿主脉分瓯江南、北两处：瓯江以北出自牛头山，瓯江以南出自鹿角尖，矿脉分别从东南、西南两个方向伸展。牛头山地处大源、金村、紧水滩两乡一镇的接壤处。鹿角尖地处沙溪、龙门、局村、赤石四乡边境中心，共有十三处矿点，数十个矿井。

一、瓯江以北矿点：

- 1、牛头山打银洞，现属大源乡、金村乡。
- 2、兰蓬银堍坑银洞，现属库北乡。
- 3、瑞滩银堍银洞，现属龙门乡。
- 4、渡蛟银堍坑银洞，现属大源乡。
- 5、田铺木桥下银洞，现属大源乡。
- 6、菖蒲堍打银洞，现属紧水滩镇。
- 7、龙石冶银洞，现属局村乡。
- 8、寨下打银洞，现属小顺乡。

二、瓯江以南矿点：

- 1、鹿角尖打银洞，现属赤石乡。
- 2、尖山下银坑坳银洞，现属赤石乡
- 3、龙儿洞银洞，现属赤石乡。
- 4、黄家畲打银洞，现属黄源乡。
- 5、回龙山银坑洞，现属沙铺乡。

范围涉及十乡一镇，而且一处不只一个矿井，一般都有两个以上的矿洞，黄家畲现在还可以找到16个矿洞，回龙山可以找

到8个矿洞，菖蒲垆有3个矿洞，据说还有3个未及开采。据《云和县志》记载，明王朝派中使——钦差内官在石浦村设立太监局，史称官局；在黄家畚设银官局，直接管理银矿开采及征收矿税的工作，把所有开采出来的白银全部上解朝廷。尤其是景泰三年（1452）镇压了银矿工人起义军，设置云和县后，朝廷对银矿开采掌握更严。从1988年10月黄家畚银矿旧址发现的“百无禁忌碑”来看，钦差大臣还是长期坐镇银坑，监督开采的。该碑全文是：

普安菩萨在此 百无禁忌
钦差内官阮料在于
黄家畚坑管采办煎销课 银官局
天顺二年十月 内

顶端还刻“南无阿弥陀佛”六字。

这块古碑的发现，曾引起省、县领导的重视，省地矿厅李副厅长，探测七大队总工程师先后到云和调查了解，听取县经委主管同志的汇报。他们认为：从矿业历史资料和《中国古代矿业开发史》来考证，黄家畚银矿古碑的发现，把我县的矿冶史提前了二百年。

此外，龙门乡瑞滩村的银矿洞旁边有一座朝廷派来监督开采银矿的宦官的坟墓，当地百姓至今还叫它“太监菩”；现在全县带“银”字的地名也正是当年开采银矿的旧址；沙铺乡回龙山村还出过“银王”杨广山，流传着许多有关他炼银和献银的传说。以上情况说明我县远在明代早期开采银矿已具极大规模、正如《浙江省通志稿》所说的：对现存旧矿井进行一次全面调查与探测，看来是必要的，有价值的。

二、朝廷的压榨与矿民起义

明朝自宣德（1426—1435）以来，藩王内战，宦官横行，士大夫党争激烈，屯田坏于豪强兼并，国税不断增加，直搞得民不聊生，纷纷逃入矿山，以苟延残喘，冷落的云和（当时叫浮云）却因此逐渐繁荣起来。但是英宗即位，改元正统（1436—1449）后，认为浙南、闽东银矿的开采，容易使坏人混迹其间，成为盗贼渊藪，于是下旨封闭矿山，不准民间私自开采，断绝了矿民和当地人民的生路，民怨沸腾。为了糊口，群众秘密入山，偷偷盗采，遭到浙闽两省官府残酷镇压，因之激起民变，矿工们纷纷揭竿而起，浙闽边境的寿宁，瑞安矿民首先发难：“官台山富坑矿脉优良”、“流民窃采，啸聚为盗，四山依谷，不可胜制。有郑怀茂者拥众数千，据山作乱。而各处银坑私商亦聚据罗阳（泰顺），官兵莫能制（寿宁县志）。”罗阳当时属瑞安县义翔乡。

这时，统治者慌了手脚，福建参政宋彰，浙江参政俞士悦慌忙联名上奏朝廷，要求恢复浙闽银场的开采：“矿盗日炽，开银场则利归于上，盗无所容（资治通鉴纲目）。”当时虽遭到了浙江按察使轩轳的反对，但接着浮云（云和）王景参，叶希八，宣慈（宣平）叶宗留，陈鉴湖，陶得二等矿工领袖相继揭竿而起，形成浙闽矿工总联盟，声势浩大，锐不可挡。正统九年（1444）七月，英宗见“矿盗”不可收拾，才不得不下旨撤销封坑禁令，让百姓开采银场，並命户部侍郎王质负责管理征收银场矿税的任务，规定福建每年上解税银二万两，浙江四万余两（资治通鉴纲

目)。沉重的矿税，已经不堪负担，而管理征收矿税的钦差大臣和官办机构及官员们的“供亿费”还要“羊毛出在羊身上”，叫矿民负担。这一笔费用究竟要多少呢？统治者自己也不打自招，直言不讳：“官属供亿费较课银尚过之，自是民益困，而盗益众（资治通鉴纲目）。”官逼民反，起义的队伍就越来越壮大了。

正统九年（1444），丽水北乡人叶宗留率处州数百流民至福建福安采矿谋生，极得矿工拥戴，很快发展到数万人（辞海）。十二年（1447），叶宗留和陈鉴湖、陶得二（丽水北乡宣慈人）分别带领矿工到庆元少阳坑、福建政和少亭坑“盗掘”银矿，因生产技术落后，所得甚微，而官军追捕甚急，因正式举行起义，于是招请龙泉人叶七为教师，训练部队，演习兵器，进行武装斗争（丽水文物）。十四年（1449）正月廿五日，陶得二率领数千义军突出破桥（丽水宣慈乡），进击处州郡城，大败官兵，屯军城外的分守参议耿定，兵备佥事王晟都被杀死，进薄郡城，攻城甚急。身为指挥官的监守银冶御史李俊，知府张佑，日夜戒严，束手无策。当时城内百姓苦无食物，饥饿不堪，李俊和张佑接受军官叶钜之计，下令开发官仓，赈济民食，拨出府库课银，召募民勇，“敢出城杀敌一人者，赏银五两。”由叶钜率领开北门出战。义军不愿与百姓残杀，就退向西乡——浮云（云和），与王景参起义军会合，并在云和继续开采银矿建立营寨，屯兵于云和山中（处州府志）。

这期间，丽水宣慈、浮云诸乡矿工起义军转战巨州、永康、金华、江西、福建等地，杀了明朝著名勇将都指挥脱刚（元丞相脱脱之后）以及都指挥吴刚等，声威远震。

明代学者杨循吉在《苏谈》中以《刘守镇北言》为题，谈了

一则有趣的故事，说处州矿工起义军声威震惊全国。当时，苏州盛传一首童谣：“到中秋，过苏州”。因此，苏州震动，人心惶惶！一天，官府监斩死囚，一邮卒报道：“杀人的来了！”大家听了，以为矿工起义部队来了，于是官民哄逃，闹得满城风雨。

正统十四年三月叶宗留战死后，起义军推选叶希八为首领，继续坚持战斗（中国古代史纲。叶希八、王景参都是云和银矿的矿工，据《云和县志》载：“王景参、叶希八盘踞浮云十余年。”）叶希八和陶得二率领主力数万之众，转战浦城、龙泉，然后与浮云（云和）义军领袖王景参会师，在浮云各矿井附近及险要处建立寨群，屯兵云和（丽水文物），保护矿区，使战斗与开矿紧密结合。根据现存立寨遗址来看，当时义军战略部署非常严密，在沿瓯江两岸，悬崖峭壁，奇峰险绝处，以及浮云乡中心区（现在云和镇和沙溪乡）的丛山险峰间都建营立寨，每三座营寨为一组，互相呼应，一寨有警，三寨同时投入战斗。瓯江两岸设立三组九座营寨，作为一个战区。浮云乡中心区设立二组六寨，成为指挥中心。并在通津要隘，分别建营立寨，以发挥报警，拦截或应援等作用：

第一组：保护寨下，龙石等处银坑。

虎头寨。在小顺乡戈头对面。

后铺寨。在小顺乡长汀，分寨背、寨下。

乌弄坑寨。在紧水滩镇，石浦附近。

第二组：保护菖蒲垄、牛头山等处银坑。

赤峰寨。在局村乡局村，奇峰突起，形似腊烛，群众称为腊烛顶。

金岩寨。在局村乡下垵村后。

寨 川。在沈村乡沈村村后山背，一马平川，故称寨川。

第三组：保护瑞滩、渡蛟、田铺、兰蓬等处银坑。

公鸡寨。

母鸡寨。在紧水滩紧水坑，两寨相对而立，合称苍崆寨。

黄垌寨。在大源乡渡蛟。

第四组：保护鹿角尖等银坑和联系浮云指挥中心。

重河湾寨。在沙溪乡重河湾。

铁伏岗寨。在沙溪乡牛寮。

岩弄寨。在沙溪乡贵溪村附近岩弄。

第五组：系浮云中心区，为各寨组的指挥中心。

西山寨。在云和镇，凤凰山左首。

鸡冠寨。在西山寨后。

坑口寨。在杉坑岭村外。

此外，在瓯江水道要口还有石塘石门坑的龙岩寨，双港乡西滩头和通龙泉的重要路线牛角山等处都建立营寨。登上这些山寨还能看到一些插石、瓦砾及防守痕迹。

后来，陶得二认为丽水县宣慈乡进可攻，退可守，又可与浮云成为犄角，相互呼应，在军事上更为有利，于是又结寨鲍村（现属武义），以为宣慈乡的根据地。

景泰元年（1450）英宗朱祁钰见银场矿税过重，激起民变，以至无法收拾。为了缓和这一矛盾，一面下旨免浙江、福建银课；一面派兵部侍郎孙元贞率领大军坐镇浙江，继续进剿（中国古代史纲）。这时浮云（云和）矿民起义军领袖王景参率领义军转战松阳、遂昌，计划与陶得二等联合，共同作战。谁料陶得二、叶希八、杨希勉等在都御史张楷的围攻、离间、迫诱下，率

领九千余户，男女二万余人受招投降（浙江省通志稿）。王景参得悉后，立即中途退返浮云，途遇处州知府张佑往龙泉守隘，被义军打败退回，立即飞极上峰，监兵少监阮随，总兵都督陶瑾立调大军进击浮云，在桑坑口（现属双港乡）相遇，恶战三日，双方死伤惨重，继续血战不休。这时，孙元贞又抽调各路大军前来合围，驻军规溪，围困十日后，王景参突围退回根据地——长汀后铺寨。官军遂移营坑头（《云和县志》记为航头，疑系坑头之误），兵分三道，铁箍相似，紧紧合围，后铺周围水泄不通，在粮尽援绝的情况下，起义军组织全部战斗力量，大开寨门，直冲官军包围圈，拼死冲杀，直杀得天昏地暗，终因众寡悬殊，五千七百名勇士全部战死，八百多名老弱妇孺亦同时被俘牺牲，无一投降（《浙江省通志稿》、《云和县志》）。王景参、叶希八战斗在浮云十余年，由他们领导的一场惊天地、泣鬼神，反抗朝廷的矿工起义斗争运动至此被镇压了。

三、云和建置后银矿时开时封

景泰三年（1452），镇守浙江的兵部侍郎孙元贞以浙南各县“幅员辽阔（丽水县城至云和云峰乡边境达220余里），边远山区（实指主要银矿产区），政府鞭长莫及。”因奏请朝廷：析丽水县西隅浮云、元和二乡设云和县。同一奏摺还请析丽水县北乡宣慈设宣平县；析青田县的柔远、沐鹤二乡而设景宁县；析瑞安县的义翔乡和平阳县的归仁乡合设泰顺县（明史）。四县同时建置，取“宣抚平定云和之后，景泰天下平静宁谧，国泰民安，人心效顺”之意，中嵌宣平、云和、景宁、泰顺四县

名。同年闰八月，代宗以为天下真的太平了，于是又下旨复开处州银场，继续进行掠夺。但不到两年——景泰五年（1454）各地起义军余部又陆续会集，继续开展斗争。朝廷一看形势不妙，又慌忙下旨罢开银场。同时于七月间派出副都御史刘广衡巡抚浙江、福建，专司“讨贼”（明史）。

云和设县后六年，英宗天顺二年（1458）二月，统治者故态复萌，采取措施掠夺地下宝藏，司礼监福安奏请“浙江旧有银矿悉令开采煎销，上纳京库，一如旧制。遣官开场，以中官戴细提督之（浙江省通志稿）。”在此同时，云和各矿全部恢复开采。1988年黄家畲银坑发现的“百无禁忌碑”正是当年十月竖立的，现已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天顺四年，朝廷又派遣内臣（太监）罗永督浙江银课（浙江省通志稿）。这位钦差大臣到了云和真是穷凶极恶，无法无天，骚扰地方，至于极点，群众称为“阉祸”，连朝廷命官，云和县知县刘洁也被逼自杀身死。缙云给谏虞瑶曾向朝廷写过一份奏章，痛陈时弊，至为剴切，呼吁矿税之害。其中有云：“近蒙钦差卢永前去采买银课，由是为有司者不恤民艰，乘时射利，或馈送以为名，或买差而督办，剥削多端，倍克无算。是以强梁之徒，乘机聚而为盗，有争场而杀害人命，有出境而掠劫人财，以致云和县知县刘洁恐生激变，自缢身死。所辖上司恐被逋累，不敢疏闻（处州府志）。”钦差大臣督办银税，残酷剥削，骚扰地方，逼死地方官，连上司也不敢报告，官民之苦，可见一斑。

此外，还有钦差内官长驻我县，设立机构督征银课的宫局、银官局。这些专设机构又经常派出内官太监分赴各矿井监督和征收，横征暴敛，百姓更是苦不堪言。